CNAS-CL01-A006《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无损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征求意见稿)修订说明

一、 修订原因

- 1、无损检验检测机构对于 X 射线数字成像技术(DR)、计算机射线照相技术(CR)、计算机层析成像技术(CT)、相控阵超声技术(PAUT)、衍射时差法超声技术(TOFD)等无损检测新技术能力认可有着越来越多的需求,原有的 CNAS-CL01-A006: 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准则在无损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主要针对射线、超声、磁粉、渗透等常规无损检测技术开展,在无损检测新技术领域应用存在专业覆盖不全面、要求不完善、评价依据不充分等问题,需要补充。
- 2、在用的CNAS-CL01-A006: 2018是在 CNAS-CL14:2010 (基于CNAS-CL01:2006) 基础上按照CNAS-CL01:2018 换版要求进行了编辑性修改,技术内容没有实质性变化。随着CNAS在无损检测领域认可工作的深入开展以及常规无损检测技术的发展,原有的CNAS-CL01-A006: 2018个别条款存在不适宜的部分,需要完善。
- 3、2019年以来,针对无损检测领域认可需求,CNAS专门立项组织开展了"无损检验检测机构认可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编号:2019CNAS07)。修订CNAS-CL01-A006: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无损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是该项目的输出成果之一。

二、主要修订内容

1、删除了5.5b)。

由于在CNAS-CL01:2018/6.2.5d)中已体现人员监督相关要求,为此将技术监督人员归类到监督人员;删除了原技术监督人员在批准检测工艺、签发检测报告职责方面的相关描述,提高适用性及可操作性。

2、6.2.2对授权签字人的持证资格要求进行了调整。

- (1)由于国内外在磁粉、渗透无损检测领域拥有大量的III级人员,且II级人员知识深度和广度承担授权签字人职责有一定风险,为此将磁粉、渗透无损检测授权签字人资格由II级调整为III级。
- (2)根据国内外无损检测新技术领域人员资格认证现状,增加了DR、CR、CT、PAUT、TOFD等无损检测新技术授权签字人持证资格要求。

(3)结合国内外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认证情况,规定了涡流、声发射、目视、泄漏、漏磁、红外、激光散斑等无损检测方法授权签字人持证资格具体要求。

3、6.2.2对检测人员的持证资格要求及职责内容进行了调整。

无损检测人员资格分 I、II、III级, I级人员也是检测人员,为此强调了无损检测人员的持证资格应与其工作职责相适应。

4、6.2.6增加了对监督人员、审核或批准无损检测工艺规程/工艺卡人员进行授权的要求。

监督人员、审核或批准工艺规程/工艺卡的人员属于关键技术人员,应当授权。 5、6.3.1增加了射线检测环境条件要求。

即从事射线检测的实验室应取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国务院令国令2005[第449号]《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有强制性要求。

6、6.4.4补充完善了无损检测仪器设备校准及核查要求,

补充完善了常规无损检测专业仪器设备校准核查要求;增加了无损检测新专业及非常规专业仪器设备校准核查要求。详见"CNAS-CL01-A006:××××附录A:无损检测仪器设备校准或核查要求"。

7、7.6.3新增加了测量不确定度评定的具体要求。

强调了对于直接提供定量数据的检测项目应评定测量不确定度,如缺陷尺寸测量、 超声测厚、电导率测量、CT结构尺寸测量等。

8、7.7.2增加了参加无损检测能力验证方法的代表性要求。

强调了实验室参加的无损检测能力验证项目应代表其所申请认可的方法。当没有适宜的能力验证计划时,应进行实验室间比对。

9、7.8.1.1增加了检测结果的编制与审查不应是同一人的要求。

强调了结果审查的有效性。